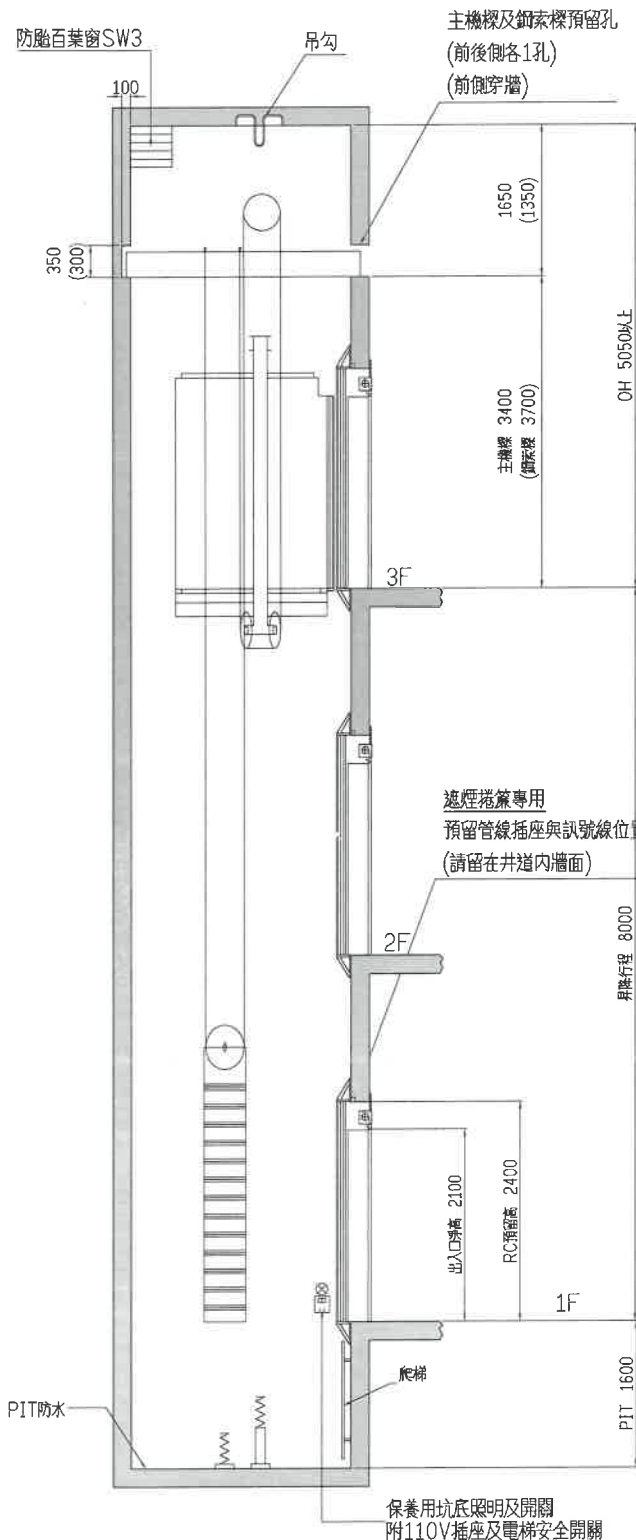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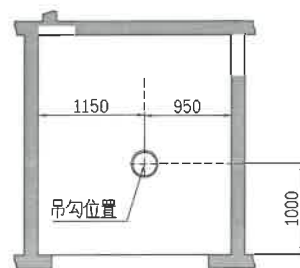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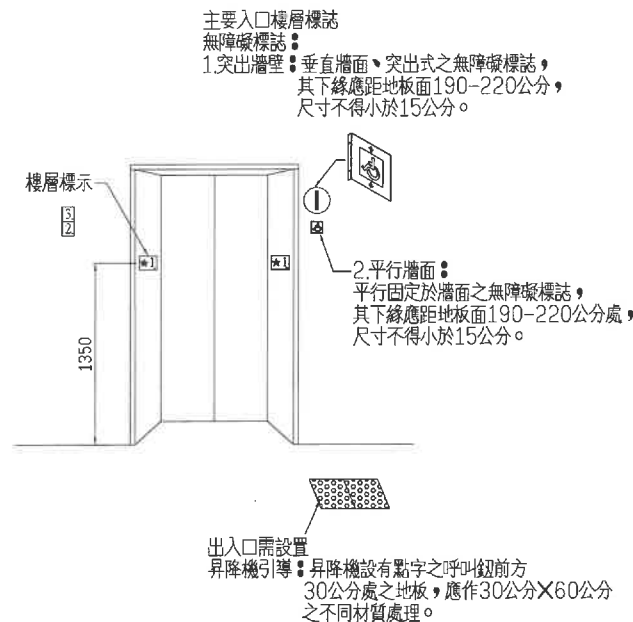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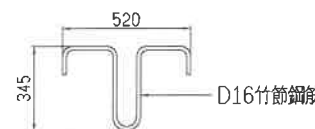


升降道縱剖面圖(行政棟A梯)

樓層高度表	
樓層	高度
3F(OH)	5050以上
2F	4000
1F	4000
PIT	16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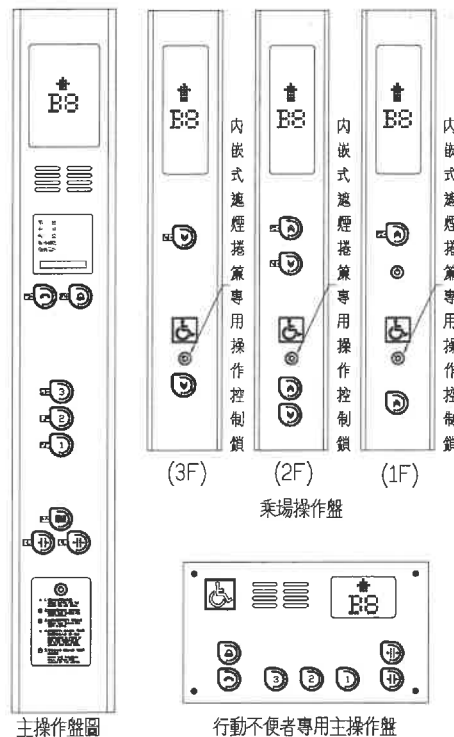


吊勾位置示意圖(行政棟A梯)



無障礙標誌示意圖

	品名	材質或型式
乘場	門 框	髮紋不銹鋼大門框+內嵌式遮煙捲簾 頂樓專用框含控制盤組
	門 扇	髮紋不銹鋼 ~F 60B防火門(1小時時效)
車廂	門 扇	彩粧鋼板
	壁 板	彩粧鋼板+BD側中間片髮紋不銹鋼蝕花
	地 板	PVC透心塑膠



操作盤示意圖 (操作盤及按鈕僅作排列示意, 實際樣式依合約選樣)

電 梯 規 格 表	
型式	無機房牽引式 #A梯(行政棟)
用途	客用電梯(含無障礙設施)
額定載重/人數	800KG/12人
額定速度	60 M/min
停止樓層	3 樓 3 停 (1~3F)
頂部距離 (OH)	5050 mm以上
昇降行程	8000 mm
機坑深度 (PIT)	1600 mm
車廂內淨尺寸	W1300XL1500XH2300(mm)
出入口淨尺寸	W900XH2100(mm)
導軌	車廂側 8 K 配重側 5 K
鋼索	φ10 mm X 4 條 鋼索比 2:1
開門方式	二片式側開閉自動門
緩衝器型式	彈簧式
電梯受電箱前之動力、照明之配管、配線及接地線工程, 包括總開關。	
電源電壓: AC	3φ 220/380 V 60HZ NFB容量 50/20 A
照明電壓: AC	1φ 110 V 60HZ NFB容量 20 A
備註: (1)保固期限依工程契約規定。 (2)電源、管線等由水電施作。 (3)採內政部營建署依法核定之專業廠商。	

昇降機除外之配合工程事項:	
1	昇降路之建造及防水製作工程。
2	各樓乘場所需預留孔洞以及頂樓機械樑孔之預留工作。
3	昇降路垂直誤差不得超過30mm, 若經本公司定芯後確定超過, 則修改工程由業主依本公司要求修改。
4	控制盤所在位置旁之昇降道內設置動力電源及車廂照明 電源用開關箱與無熔絲開關及一般電源插頭 (110V 60Hz 單相)及接地線電路工程, 及與其有關之配線配管工程。
5	機房至監控室之對講機配管及配線工程。 (1部須7芯, 2部為10芯) 若裝電梯監控盤, 則對講機線可免配, 但每部須配1條0.75 ² X 12芯線。
6	安裝後各樓出入口門框水泥之牆面填補與粉飾工程。
7	安裝及試車工程所需要之電力及配線。
8	昇降路各出入口於電梯未安裝前需設置安全圍籬。
9	昇降路內, 甲方不得配置任何與電梯無關之水管、電線配管、風管等設備。
10	甲方需提供地板完成面基準線。
11	設有「電梯防火門」, 電梯所在建物火警授信總機提供乾接點信號以0.75 mm ² 兩芯配管配線至昇降道內。
12	設有「遮煙捲簾」(或具防火功能者), 需逐樓設置偵煙器及中繼消防控制器, 並配管配線及提供AC-220V-3A電源及火警無帶電之A接點信號至「遮煙捲簾」處指定點。
備註: 廠商資格: <1>中華民國電梯協會會員。 <2>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員。 <3>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。	



吳嘉樹建築師事務所
ARCHITECTURE & IMAGE
臺中市北區五權路190號10樓之1
TEL:04-23602098 FAX:04-23602298

備註說明

- ※起造人、承造人注意事項
- 承造人應會同主任技師詳閱圖說、核算數量及安全性, 實地勘察。
 - 開工前, 承造人應會同起造人申請勘界, 按指定界線依圖說放樣, 經主任技師核對無誤後施工; 若有不符請告知建築師辦理變更設計, 否則如有糾紛由起造人及承造人自行負責。
 - 承造人應負責向主管建築機關報請開工、驗收、竣工、展期及申請使用執照之一切手續與費用。
 - 圖說若有疑問, 應以建築師解釋為準; 如需辦理變更設計, 應待核准後再行施工, 不得擅自更改。
 - 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材料:
1. 湖砂 2. 含腐蝕性之鋼筋
 - 模板製作前, 應由承造人先行繪置模板支撐結構及大樣圖, 並經主任技師核算無誤後, 方准施工。
 - 若屬於增建工程, 各部份尺寸應配合原有高度及寬度施工。

日期 簽名 修改內容

工程名稱 PROJECT

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
第一期校舍新建工程

圖名 DRAWING NAME

電梯詳圖(一)

簽章 SIGNATURE

設計 WCH

繪圖 WCH

校核 WCH

比例 1/20

單位 CM

業經 吳嘉樹

日期 112年07月

圖號

A7-10a

※ 1.本工程所附圖樣皆僅提供參考, 凡經監造單位審查及工程主辦機關核定, 具有相同效果、功能、材料、品質相當之同等品或優於圖示產品者, 皆可採用。
2.本工程構件及裝修面材尺寸誤差為±5%(或依CNS所示)。